

阜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 年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阜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阜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预算公开表

一、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阜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阜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阜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阜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阜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阜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阜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阜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阜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关于阜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关于阜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阜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概况

一、主要职能

1、统筹规划卫生健康资源配置，研究拟订阜康市卫生健康规划并组织实施。

2、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贯彻执行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重大方针、政策、措施。

3、制定并组织落实阜康市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免疫规划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负责卫生应急工作，负责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

4、协调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负责推进阜康市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

5、贯彻落实国家药物政策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负责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工作。负责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

6、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

7、指导乡镇卫生院（村卫生室）、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社区卫生服务站）的卫生健康工作，指导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

8、负责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工作，负责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9、承担市老龄委员会的日常工作。指导市计划生育协会的业务工作。

10、完成市党委、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阜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5 个处室，分别是：办公室、医政药政科教科、疾病预防控制科、基层卫生妇幼保健科、计划生育健康科。阜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编制数 25，实有人数 26 人，其中：在职 25 人，增加 0 人；退休 1 人，减少 1 人；离休 0 人，减少 0 人。

第二部分 2023 年阜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预算公开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阜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869.8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869.85	202 外交支出	
其中: 一般财力	587.22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282.6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 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07
其中: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08.04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 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6.74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6.74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7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48
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 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 入 总 计	2876.59	支 出 总 计	2876.59

表 2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阜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补 助)							财政专户 (教育收费)	单位 资金	财政 拨款 结转	非财政 拨款 结转 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 (补助)小 计	一般公共 预算	上级一 般公共 预算安 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上级有 资本经 营预算 安排的 转移支 付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07	38.07	38.07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07	38.07	38.07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07	38.07	38.0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08.04	2801.31	518.68	2282.63							6.74	
210	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710.32	710.32	355.32	355.00								
210	01	01	行政运行	234.88	234.88	234.88									
210	01	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475.44	475.44	120.44	355.00								
210	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25.83	125.83		125.83								
210	03	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25.83	125.83		125.83								

210	04		公共卫生	1680.52	1673.92	81.75	1592.17							6.60	
210	04	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226.35	1224.65	81.75	1142.90							1.70	
210	04	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85.50	185.50		185.50								
210	04	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4.90										4.90	
210	04	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263.77	263.77		263.77								
210	07		计划生育事务	240.51	240.37	40.74	199.63							0.14	
210	07	17	计划生育服务	240.51	240.37	40.74	199.63							0.14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87	40.87	40.87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2.98	22.98	22.98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8.89	8.89	8.89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00	9.00	9.00									
210	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0.00	10.00		10.00								
210	15	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0.00	10.00		1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48	30.48	30.48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30.48	30.48	30.4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0.48	30.48	30.48									
			合计	2876.59	2869.85	587.22	2282.63							6.74	

表 3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阜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38.07	38.07	
208	05		38.07	38.07	
208	05	05	38.07	38.07	
210			2808.04	396.19	2411.86
210	01		710.32	355.32	355.00
210	01	01	234.88	234.88	
210	01	99	475.44	120.44	355.00
210	03		125.83		125.83
210	03	99	125.83		125.83
210	04		1680.52		1680.52
210	04	08	1226.35		1226.35
210	04	09	185.50		185.50
210	04	10	4.90		4.90
210	04	99	263.77		263.77
210	07		240.51		240.51
210	07	17	240.51		240.51
210	11		40.87	40.87	
210	11	01	22.98	22.98	
210	11	02	8.89	8.89	
210	11	03	9.00	9.00	
210	15		10.00		10.00

210	15	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0.00		1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48	30.48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30.48	30.4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0.48	30.48	
			合计	2876.59	464.73	2411.86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阜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 计	功 能 分 类	合 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2869.8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2869.85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07	38.07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01.30	2801.3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48	30.48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 入 总 计	2869.85	支 出 合 计	2869.85	2869.85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阜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208			38.07	38.0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	05		38.07	38.07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8	05	05	38.07	38.07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0			2801.30	396.18	2405.12	卫生健康支出
210	01		710.32	355.32	355.00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210	01	01	234.88	234.88		行政运行
210	01	99	475.44	120.44	355.00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210	03		125.83		125.8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10	03	99	125.83		125.83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210	04		1673.92		1673.92	公共卫生
210	04	08	1224.65		1224.65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10	04	09	185.50		185.50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10	04	99	263.77		263.77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210	07		240.37		240.37	计划生育事务
210	07	17	240.37		240.37	计划生育服务
210	11		40.87	40.87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0	11	01	22.98	22.98		行政单位医疗
210	11	02	8.89	8.89		事业单位医疗
210	11	03	9.00	9.00		公务员医疗补助
210	15		10.00		10.00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210	15	99	10.00		10.00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221			30.48	30.48		住房保障支出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30.48	30.4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0.48	30.48	
			合计	2869.85	464.73	2405.12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 阜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 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75.32	375.32	
301	01	基本工资	111.73	111.73	
301	02	津贴补贴	59.98	59.98	
301	03	奖金	50.52	50.52	
301	07	绩效工资	32.37	32.37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8.07	38.07	
301	10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1.86	31.86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9.00	9.0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51	2.51	
301	13	住房公积金	30.48	30.48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80	8.8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12		26.12
302	01	办公费	3.90		3.90
302	05	水费	1.04		1.04
302	06	电费	1.30		1.30
302	07	邮电费	1.56		1.56
302	11	差旅费	7.80		7.8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2.50		2.50
302	28	工会经费	2.29		2.29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4		5.04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69		0.6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3.29	63.29	
303	02	退休费	4.60	4.60	
303	05	生活补助	58.69	58.69	
		合计	464.73	438.61	26.12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 阜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05.12		1879.79	197.33		328.00					
210	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355.00		27.00			328.00					
210	01	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昌州财社[2022]56号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27.00		27.00								
210	01	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昌州财社【2022】44号文 2023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	128.00					128.00					
210	01	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昌州财社【2022】52号文 2023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医疗卫生机构能力提升建设】补助资金	200.00					200.00					
210	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25.83		125.83								
210	03	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昌州财社 2022（45号）-2023年基本药物制度	125.83		125.83								

				补助资金												
210	04		公共卫生		1673.92		1673.92									
210	04	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昌州财社【2022】51号文 2023年自治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147.00		147.00									
210	04	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昌州财社2022（46号）-2023年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	995.90		995.90									
210	04	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基本公共卫生项目	81.75		81.75									
210	04	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昌州财社[2022]54号 2023年中央重大传染病补助资金	14.00		14.00									
210	04	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昌州财社[2022]54号 2023年中央重大传染病补助资金	171.50		171.50									
210	04	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昌州财社[2022]57号 2023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263.77		263.77									
210	07		计划生育事务		240.37		43.04	197.33								
210	07	17	计划生育服务	昌州财办社[2022]17号 2023年自治区计划生育服务补助资金	2.30		2.30									
210	07	17	计划生育服务	昌州财办社【2022】17号文 2023年自治区计划生育服务补助资金	20.70			20.70								
210	07	17	计划生育服务	昌州财办社【2022】14号文 2023年自治区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补助资金	37.35			37.35								
210	07	17	计划生育服务	昌州财办社【2022】15号文 2023年国家两项计划生育奖励辅助制度中央补助资金	139.28			139.28								

210	07	17	计划生育服务	农村计划生育奖扶资金	6.20		6.20								
210	07	17	计划生育服务	计划生育国家特扶项目	7.40		7.40								
210	07	17	计划生育服务	自治区计划生育特扶奖励项目	27.14		27.14								
210	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0.00		10.00								
210	15	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昌州财社[2022]47号 2023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10.00		10.00								
				合计	2405.12		1879.79	197.33		328.0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 阜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 万元

项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 码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备注: 阜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阜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备注：阜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阜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三公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7.54	7.54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2.50	2.5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小计）	5.04	5.04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5.04	5.04		

第三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阜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阜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2876.59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阜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阜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收入预算 2876.59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587.22 万元，占 20.41%，比上年预算减少 200.17 万元，下降 25.42%，主要原因是本年业务量减少，办公经费预算安排减少。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2282.63 万元，占 79.35%，比上年预算增加 2282.63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安排的中央及地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增加，2023 年中央及地方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增加，转移支付项目预算增加。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财政拨款结转 6.74 万元，占 0.23%，比上年预算增加 6.74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上年度冬季核酸采样暖屋设备款未支付完毕，在本年新增结转项目预算安排。

三、关于阜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阜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 年支出预算 2876.59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464.73 万元，占 16.16%，比上年预算减少 322.66 万元，下降 40.98%，主要原因是本年业务量减少，办公经费预算安排减少。

项目支出 2411.86 万元，占 83.84%，比上年预算增加 2411.86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安排的中央及地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增加，2023 年中央及地方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增加，转移支付项目预算增加。

四、关于阜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869.85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869.85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07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2801.30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机关正常运行的人员经费、公用经费；住房保障支出 30.48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职工住房公积金。

五、关于阜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阜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2869.8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64.73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22.66 万元，下降 40.98%。主要原因是：本年业务量减少，办公经费预算安排减少。

项目支出 2405.1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405.12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2023 年安排的中央及地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增加，2023 年中央及地方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增加，转移支付项目预算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38.07 万元，占 1.33%。
2. 卫生健康支出（类）2801.30 万元，占 97.61%。

3. 住房保障支出（类）30.48 万元，占 1.06%。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3 年预算数为 38.0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8.60 万元，增长 29.18%，主要原因是：本年社保缴费基数调增，预算增加。

2. 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3 年预算数为 234.88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80.20 万元，下降 61.81%，主要原因是：本年业务量减少，办公经费预算安排减少。

3. 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项):2023 年预算数为 475.4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94.01 万元，增长 483.86%，主要原因是：2023 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增加，预算增加。

4.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2023 年预算数为 125.8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25.83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2023 年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预算安排增加，预算增加。

5.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2023 年预算数为 1224.6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224.65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2023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增加，预算增加。

6.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2023 年预算数为 185.5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85.50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2023 年中央重大传染病补助资金增加,预算增加。

7.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2023 年预算数为 263.7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63.77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2023 年基本公卫服务补助资金增加,预算增加。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2023 年预算数为 240.3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40.37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2023 年自治区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补助资金增加,预算增加。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3 年预算数为 22.98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79 万元,下降 7.23%,主要原因是:本年人员调整,行政人员减少 1 人,行政单位医疗补助缴费减少。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3 年预算数为 8.8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32 万元,增长 17.44%,主要原因是:本年人员调整,事业人员增加 1 人,事业单位医疗补助缴费增加。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3 年预算数为 9.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08 万元,增长 30.06%,主要原因是:本年医疗补助缴费

基数调增，预算增加。

12.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2023 年预算数为 1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0.00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2023 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增加，预算增加。

1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3 年预算数为 30.4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8.34 万元，增长 37.67%，主要原因是：本年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调增，预算增加。

六、关于阜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阜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464.7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38.6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 26.1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阜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

目支出情况说明

1. 项目名称：昌州财社[2022]56号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昌州财社[2022]56号-关于下达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补助资金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27.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阜康市各医疗机构

资金分配情况：阜康市中医院 97660 元、三工河卫生院 11490 元、九运街卫生院 40213 元、水磨沟卫生院 11489 元、滋泥泉子镇卫生院 63191 元、上户沟卫生院 45957 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 项目名称：昌州财社【2022】44号文 2023 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昌州财社【2022】44号文-关于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资金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28.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阜康市人民医院、中医医院

资金分配情况：市人民医院 76.80 万、中医院 51.20 万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3. 项目名称：昌州财社【2022】52号文-2023 年中央财政

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医疗卫生机构能力提升建设】
补助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昌州财社【2022】52号文-关于下达
2023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医疗卫生机构能
力提升建设】补助资金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20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阜康市人民医院

资金分配情况：阜康市人民医院医疗卫生机构能力提升
建设资金 200.00万

资金执行时间：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4. 项目名称：昌州财社 2022（45号）-2023年基本药物
制度补助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昌州财社 2022（45号）-关于提前下
达 2023年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25.83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阜康市各医疗机构

资金分配情况：阜康市中医院 147296元、三工河卫生
院 55019元、九运街卫生院 242374元、水磨沟卫生院 51596
元、滋泥泉子镇卫生院 344283元、上户沟卫生院 175389元、
甘河子镇卫生院 111512元、博峰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81900
元、妇计中心 48931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5. 项目名称：昌州财社【2022】51 号文 2023 年自治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昌州财社【2022】51 号文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47.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阜康市各医疗机构

资金分配情况：阜康市中医院 22.60 万元、三工河卫生院 4.10 万元、九运街卫生院 17.20 万元、水磨沟卫生院 3.80 万元、滋泥泉子镇卫生院 15.40 万元、上户沟卫生院 11.10 万元、甘河子镇卫生院 3.70 万元、博峰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59.60 万元、阜新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9.5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6. 项目名称：昌州财社 2022（46 号）-2023 年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

设立的政策依据：昌州财社 2022（46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995.9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阜康市各医疗机构

资金分配情况：阜康市中医院 144.18 万元、三工河卫生院 43.92 万元、九运街卫生院 128.91 万元、水磨沟卫生院 72.91 万元、滋泥泉子镇卫生院 95.68 万元、上户沟卫生

院 54.71 万元、甘河子镇卫生院 79.44 万元、博峰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90.15 万元、阜新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57.60 万元、妇计中心 28.66 万元、执法局 38.29 万元、疾控中心 61.4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7. 项目名称：基本公共卫生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阜财预字（2023）6 号-关于提前下达基本公共卫生项目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81.75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阜康市各医疗机构

资金分配情况：基本公共卫生项目资金 81.7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8. 项目名称：昌州财社[2022]54 号 2023 年中央重大传染病补助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昌州财社[2022]54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重大传染病补助资金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4.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阜康市疾控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重大传染病补助资金 14.00 万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9. 项目名称：昌州财社[2022]54 号 2023 年中央重大传染病补助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昌州财社[2022]54 号-关于下达 2023 年中央重大传染病补助资金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71.5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阜康市疾控中心、阜康市医共体总医院

资金分配情况：阜康市疾控中心 102.50 万元、阜康市医共体总医院 69.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0. 项目名称：昌州财社[2022]57 号 2023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昌州财社[2022]57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263.77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阜康市各医疗机构

资金分配情况：阜康市医共体总医院 257.00 万元、疾控中心 6.77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1. 项目名称：昌州财办社[2022]17 号 2023 年自治区计划生育服务补助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昌州财办社[2022]17 号-关于下达

2023 年自治区计划生育服务补助资金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2.3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阜康市各乡镇

资金分配情况：阜康市各乡镇计划生育服务补助资金合计 2.3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2. 项目名称：昌州财办社【2022】17 号文 2023 年自治区计划生育服务补助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昌州财办社【2022】17 号文-关于下达 2023 年自治区计划生育服务补助资金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20.7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阜康市各乡镇

资金分配情况：阜康市各乡镇计划生育服务补助资金合计 20.7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来源：自治区专项资金安排

补贴人数：65 人

补贴标准：每人每月 800 元（自治区补助 125 元，阜康市财政配套 675 元）

补贴范围：九运街镇、滋泥泉子镇、城关镇、上户沟乡、水磨沟乡、三工河乡村级计生宣传员

补贴方式：银行打卡

发放程序：逐级审核发放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增强育龄群众服务能力，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

13. 项目名称：昌州财办社【2022】14号文 2023年自治区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补助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昌州财办社【2022】14号文-关于下达2023年自治区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补助资金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37.35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阜康市各乡镇

资金分配情况：阜康市各乡镇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补助资金37.35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资金来源：自治区专项资金

补贴人数：1211人

补贴标准：960-7080元/每年

补贴范围：自治区计划生育家庭

补贴方式：银行打卡

发放程序：一卡通发放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提高自治区计划生育家庭发展能力

14. 项目名称：昌州财办社【2022】15 号文 2023 年国家两项计划生育奖励辅助制度中央补助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昌州财办社【2022】15 号文-关于下达 2023 年国家两项计划生育奖励辅助制度中央补助资金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39.28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阜康市各乡镇

资金分配情况：阜康市各乡镇国家两项计划生育奖励辅助制度中央补助资金 139.28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来源：中央专项资金拨款

补贴人数：1211 人

补贴标准：960-7080 元/每年

补贴范围：自治区计划生育家庭

补贴方式：银行打卡

发放程序：一卡通发放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受益人群为自治区计划生育家庭，社会效益为提高自治区计划生育家庭发展能力

15. 项目名称：农村计划生育奖扶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阜财预【2023】002 号-关于下达农村计划生育奖扶资金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6.2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阜康市各乡镇

资金分配情况：阜康市各乡镇计划生育奖扶资金 6.2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6. 项目名称：计划生育国家特扶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阜财预【2023】002 号-关于下达计划生育国家特扶项目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7.4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阜康市各乡镇

资金分配情况：阜康市各乡镇计划生育国家特扶资金 7.4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7. 项目名称：自治区计划生育特扶奖励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阜财预【2023】002 号-关于下达自治区计划生育特扶奖励项目资金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27.14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阜康市各乡镇

资金分配情况：阜康市各乡镇计划生育特扶奖励金 27.14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8. 项目名称：昌州财社[2022]47 号 2023 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昌州财社[2022]47 号-关于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阜康市医保局

资金分配情况：阜康市医保局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10.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八、关于阜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阜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阜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阜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阜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阜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7.54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5.04 万元，公务接待费 2.50 万元。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22 年与 2023 年我单位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22 年与 2023 年我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我单位严格控制公务用车燃油费等预算安排，预算数与上年相比无变化；公务接待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我单位严格控制公务接待任务安排，预算数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3 年，阜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及下属 0 家行政单位和 0 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26.12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88.99 万元，下降 87.86%。主要原因是本年厉行节约，严格控制公用经费支出，办公费等预算安排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阜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政府采购预算 47.8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6.2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31.54 万元。

2023 年度本单位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47.80 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底，阜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300 平方米，价值 12.39 万元。
2. 车辆 3 辆，价值 46.48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价值 14.98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 万元；其他车辆 2 辆，价值 31.5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22.38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229.61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2023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3 年度，本年度预算绩效管理的财政拨款项目 8 个，涉及预算金额 2156.45 万元；非财政拨款项目 0 个，涉及预算金额 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2023 年度自治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3 年中央重大传染病防控补助资金						
预算单位		阜康市卫健委			项目负责人		孔令育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万元）：185.5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185.5 万元						
		其他资金：0 万元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 1：继续为 0-6 岁适龄儿童常规接种。								
目标 2：艾滋病抗病毒治疗覆盖率提高，符合治疗条件的病例接受抗病毒治疗比例、治疗成功率达到指标要求，随方干预比例达到要求。全国艾滋病疫情继续控制在低流行水平，进一步减少结核感染、患病和死亡，结核病筛查率、治疗成功率达到治标要求，切实降低结扶病疾病负担，控制包虫病等重点寄生虫病的流行，包虫病筛查人数达到 7000 人要求，提高人民群众健康水平。								
目标 3：推广癌症、心脑血管疾病、慢性呼吸系统疾病等重点慢性病早期筛查和干预适宜技术，健全完善慢性病及其危险因素险监测网络，以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和全民健康生活方式行动为抓手，加强慢性病防控能力建设，加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筛查、登记报告和随访服务，开展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试点，开展农村地区贫困癫痫患者筛查登记和随访管理，提高患者治疗率。								
目标 4：分别完成传染病监测、基于国家致病菌识别网的细菌性传染病监测、重点区域病媒生物监测。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 成值	指标分 值权重	指标赋分 规则	佐证 资料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包虫病人群主动筛查 任务（人）	≥7000 人	计划标准	7000 人	4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工作 资料
	质量 指标	以乡（镇）为单位适龄 儿童（0-6 岁）免疫规 划疫苗接种率	≥95%	计划标准	96.50%	4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工作 资料
		结核病患者规范管理 率、服药率	≥95%	计划标准	97.50%	4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工作 资料
		包虫病人群主动筛查 任务完成率	≥85%	计划标准	100%	4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工作 资料
		家犬驱虫完成率	≥80%	计划标准	100%	4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工作 资料
		孕产妇艾滋病、梅毒和 乙肝检测率	≥95%	计划标准	100%	4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工作 资料
		艾滋病规范化随访干 预比例	=100%	计划标准	100%	4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工作 资料
		死因监测规范报告率	≥80%	计划标准	85%	4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工作 资料
		在册严重精神障碍患 者管理率	≥80%	计划标准	98%	3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工作 资料

		艾滋病抗病毒治疗覆盖率	≥90%	计划标准	92.52%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符合治疗条件的病例接受抗病毒治疗比例、治疗成功率	≥90%	计划标准	93.50%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肺结核病原学阳性密切接触者筛查率	≥95%	计划标准	100%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肺结核患者成功治疗率	≥90%	计划标准	98.50%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降低群众医疗费	降低	计划标准	降低	4	按照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提升健康素养	提升	计划标准	提升	4	按照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维护社会稳定	长期稳定	计划标准	长期稳定	4	按照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控制艾滋病疫情	有效	计划标准	有效	4	按照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居民健康水平提高	中长期	计划标准	中长期	4	按照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公共卫生均等化水平提高	中长期	计划标准	中长期	4	按照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生态效益指标	居民健康保健意识和健康知识知晓率	≥80%	计划标准	85%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降低新发感染提高感染者和病人的生活质量	≥80%	计划标准	85%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85%	计划标准	9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2023 年度自治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3 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医疗卫生机构能力提升建设）补助资金						
预算单位		阜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负责人		邵玲玲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万元）：200.00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200.00 万元						
		其他资金：0.00 万元						
年度总体目标								
针对此项目阜康市卫健委负责医疗卫生机构能力提升建设补助资金，2023 年支持市级医疗机构专科门诊数量 1 个，支持市级医疗机构专科手术数量较历年有多提高，增加一个达到基本标准服务能力的乡镇卫生院，从而使市级月医疗机构的专科硬件设备配置有所提高，乡镇卫生院医疗服务得到广泛提升，区域内居民享受医疗保障能力进一步提高。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支持市级医疗机构专科门诊数量	≥1 个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支持市级医疗机构专科手术数量	≥10%	计划标准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达到基本标准服务能力的乡镇卫生院增加个数	≥1 个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 指标	专科门诊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乡镇卫生院基本标准提升率	=100%	计划标准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 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支持专科门诊完成时间	≤ 2023-12-31	计划标准		5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 指标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开展疾病诊疗能力建设新技术新项目	≥1 项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专科硬件设备配置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计划标准		15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乡镇卫生院医疗服务得到提升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15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2023 年度自治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3 年自治区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项目						
预算单位		阜康市卫健委			项目负责人		董珍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万元）：27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27 万元						
		其他资金：0 万元						
年度总体目标								
完成 2023 年全市 47 名乡村医生，每人每年补助 5745 元，及时足额拨付补助资金，进一步稳定乡村医生队伍，达到乡村医生满意度 90%以上，巩固完善村卫生室基本功能，筑牢农村卫生服务体系。								
一级 指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 置依据	上年完 成值	指标分 值权重	指标赋 分规则	佐证 资料
产出 指标	数量指 标	乡村医生补助发 放人数	=47 人	计划标准	47	10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正式 资料
	质量指 标	乡村医生补助发 放准确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工作 资料
	时效指 标	项目截止时限	≤ 2023-12-31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工作 资料
		乡村医生按月及 时足额拨付自治 区财政补助资金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工作 资料
成本 指标	经济成 本指标	乡村医生补助标 准	=5745 元/ 人/年	计划标准		20	直接赋 分	工作 资料
效益 指标	社会效 益指标	稳定乡村医生队 伍	中长期	计划标准		20	按照评 判等级 赋分	说明 材料
满意 度指 标	满意度 指标	乡村医生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80%	10	满意度 赋分	工作 资料

2023 年度自治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昌州财社【2022】44 号文 2023 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						
预算单位		阜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负责人		邵玲玲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万元）：128 万元						
		其中：财政拨：128 万元						
		其他资金：0 万元						
年度总体目标								
不断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建立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协调推进医疗价格、人事薪酬、药品物流、医保支付改革，提高医疗卫生服务质量。持续控制医疗费用不合理增长，促进合理用药，全面开展便民惠民服务，将相关指标控制在国家、自治区要求范围内。资金及时拨付到位，公立医院职工满意度达到 80.17%、门诊患者满意度达到 85.43%、及住院患者满意度达到 91.7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疗服务收入(不含药品、耗材、检查、化验收入)占公立医院医疗收入的比例	≥ 30.50%	计划指标	44.93%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公立医院资产负债率	≤ 40.40%	计划指标	51.83%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公立医院基本建设、设备购置长期负债占总资产的比例	≤ 3.07%	计划指标	0.00%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公立医院平均住院日	≤9.35 天	计划指标	8.54 天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计划指标	100.00%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诊疗人次数占医疗卫生机构诊疗总人次数的比例	≥ 53.09%	计划指标	50.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公立医院每门急诊人次平均收费水平增长比例	≤ 6.33%	计划指标	-11.43%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公立医院出院者平均医药费用增长比例	≤ 4.15%	计划指标	21.67%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公立医院职工满意度	≥ 80.17%	计划指标	92%	3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公立医院门诊患者	≥	计划指标	87.50%	3	满意度赋	工作

		满意度	85.43%				分	资料
		公立医院住院患者 满意度	$\geq$ 91.71%	计划指标	85.30%	4	满意度赋 分	工作 资料

2023 年度自治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全民健康体检补助资料						
预算单位		阜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负责人		朱钰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万元）：263.77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263.77 万元						
		其他资金：0 万元						
年度总体目标								
全面开展全民健康体检工作，确保 2023 年 10 月底前体检完成率达 100%，全民健康体检设备到位率达到 70% 以上，居民健康保健意识和知晓率达到 80%以上，居民健康档案电子建档率达到 75%以上，逐步提高公共卫生均等化水平、居民健康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民健康体检受益人数	≥84578 人	计划标准	84536 人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全民健康体检业务指导次数	≥1 次	计划标准	7 次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体检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99.95%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居民健康保健意识和知晓率	≥80%	计划标准	81.70%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居民健康档案电子建档率	≥75%	计划标准	79.31%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全民健康体检设备到位率	≥70%	计划标准	100%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全民健康体检工作完成时限	≤2023 年 10 月	计划标准	2022 年 12 月	6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全民健康体检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卫生均等化水平	逐步提高	其他标准	逐步提高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居民健康水平提高	逐步提高	其他标准	逐步提高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体检群众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95%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2023 年度中央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3 年中央财政基本药物制度补助项目						
预算单位		阜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负责人		董珍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万元）：125.83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125.83 万元						
		其他资金：0 万元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 1：保证全市所有基层医疗机构 100%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推进综合改革顺利进行。 目标 2：对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的 41 个村卫生室、6 个乡镇卫生院、2 个卫生服务中心给与补 助，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收益群众满意度 100%，确保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在村卫生室顺利实施。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 设置依 据	上年 完成 值	指标 分值 权重	指标赋 分规则	佐证 资料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村卫生室基层医疗 卫生机构实施国家 基本药物制度覆盖 率	≥41%	计划标 准	100%	7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工作 资料
		村卫生室实施国家 基本药物制度覆盖 率	≥41%	计划标 准	100%	7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工作 资料
	质量 指标	政府办基层医疗卫 生机构资金执行率	=100%	计划标 准	100%	7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工作 资料
		政府办基层医疗卫 生机构基本药物配 备率	=100%	计划标 准	100%	7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工作 资料
	时效 指标	项目截止时限	≤ 2023-12-31	计划标 准		5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工作 资料
		政府办基层医疗卫 生机构资金拨付及 时率	=100%	计划标 准	100%	7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工作 资料
成本 指标	经济 成本 指标	预算成本控制率	≤100%	计划标 准	100%	5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工作 资料
		阜康市 41 个村卫 生室支出金额	≤53.59 万 元	预算支 出标准	45.39	5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工作 资料
		阜康市 6 个乡镇卫 生院支出金额	≤59.16 万 元	预算支 出标准	67.71	5	按照完 成比例	工作 资料

							赋分	
		阜康市 2 个卫生服务中心支出金额	≤13.08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13.49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乡村医生收入	保持稳定	计划标准		10	按照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在基层持续实施	长期	计划标准		10	按照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95%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2023 年度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预算单位		阜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负责人		朱钰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万元）：1224.65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1224.65 万元						
		其他资金：0 万元						
年度总体目标								
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建立居民健康档案、健康教育、预防接种、儿童健康管理、孕产妇健康管理、老年人健康管理、高血压和 2 型糖尿病等慢性病患者健康管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肺结核患者健康管理、中医药健康管理、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理、卫生监督协管等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到 2023 年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达到 90%以上，7 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保持在不低于 85%以上，孕产妇系统管理率达到 90%以上，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均达到 60%以上，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达到 61%以上，高血压、2 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均达到 61%以上，进一步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不断缩小城乡居民公共卫生差距。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高血压患者管理人数	≥9800 人	计划标准	13991 人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2 型糖尿病患者管理人数	≥5033 人	计划标准	5154 人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	≥61%	计划标准	81%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61%	计划标准	76.99%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2 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61%	计划标准	71.58%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65 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	≥67%	计划标准	63.20%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	≥95%	计划标准	100.00%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0%	计划标准	≥90%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7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	≥85%	计划标准	93.41%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90%	计划标准	97.03%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90%	计划标准	100.00%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社区在册居家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率	≥80%	计划标准	77.27%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60%	计划标准	70.42%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60%	计划标准	79.45%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各项目指标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完成时限	≦ 2023-12-31	计划标准	2023年12月31日	3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居民公共卫生差距	不断缩小	其他标准	不断缩小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不断提高	其他标准	不断提高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2023 年度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人口监测工作）						
预算单位		阜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负责人		李玉梅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万元）：1.70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1.70 万元						
		其他资金：0 万元						
年度总体目标								
全年开展计生专干、宣传员培训不少于 2 次；全员人口信息覆盖率、流动人口信息变更及时率、死亡信息登记准确率、婚姻信息变更准确率大于 95%；出生人口信息准确率大于 99.5%；特殊家庭的照料扶助保障水平、人口结构逐步提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员人口信息覆盖率	≥95%	计划标准	≥95%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查阅信息系统
		出生人口信息准确率	≥99.5%	计划标准	≥100%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查阅信息系统
		流动人口信息变更及时率	≥95%	计划标准	≥95%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查阅信息系统
	质量指标	每年开展计生宣传员专干培训	≥2 次	计划标准	2 次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死亡登记信息准确率	≥95%	计划标准	≥95%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查阅信息系统
		婚姻信息变更准确率	≥95%	计划标准	≥95%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查阅信息系统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特殊家庭的扶助保障水平，促进社会对特殊家庭群体的照料	逐步提高	其他标准	逐步提高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人口与家庭发展政策实施效果，改善人口结构，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	逐步提高	其他标准	逐步提高	5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人群满意度	90%以上	其他标准	90%以上	5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2023 年本单位预算安排项目个数 21 个，合计金额 2411.86 万元。

预算公开中公开绩效目标表的项目金额为 2156.45 万元，差额部分为 255.41 万元。主要为：阜康市卫建委 2023 年部门预算计划生育补助项目：昌州财办社[2022]17 号 2023 年自治区计划生育服务补助资金 2.3 万；昌州财办社【2021】19 号文 2022 年计生城镇、失独家庭、区特扶奖励资金 0.14 万；昌州财办社【2022】14 号文 2023 年自治区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补助资金 37.35 万；昌州财办社【2022】15 号文 2023 年国家两项计划生育奖励辅助制度中央补助资金 139.28 万；昌州财办社【2022】17 号文 2023 年自治区计划生育服务补助资金 20.7 万；阜财预字【2023】6 号文-3 个项目合计金额 40.74 万，都属于昌州财办社印发的计划生育涉密文件，根据涉密工作要求，以上项目绩效涉密，预算不予公开。

昌州财社【2022】31 号冬季核酸采样暖屋设备款 4.90 元属于疫情防控资金，根据疫情防控工作要求，疫情防控项目资金属于涉密资金，预算不予公开。

昌州财社【2022】47 号 2023 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10 万元，根据疫情防控工作要求，疫情防控项目资金属于涉密资金，预算不予公开。

此外，昌州财社[2022]54 号 2023 年中央重大传染病补

助资金 14 万，昌州财社[2022]54 号 2023 年中央重大传染病补助资金 171.5 万元，两个项目未同一文号下达资金，合并申报目标表 185.50 万元。昌州财社【2022】51 号文-2023 年自治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147 万，昌州财社 2022（46 号）-2023 年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 995.90 万元，基本公共卫生项目 81.75 万元，三个项目均为同一项目资金，我单位合并为一个项目申报绩效目标表 1224.65 万元。

因此，我单位本年预算公开的绩效目标表共 8 个。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

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阜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 年 02 月 06 日